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新字第106373139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106年度「新北市境內已開闢未徵收之都市計畫道路土地處理計畫」受理案件。

依據：依據本局106年3月14日新北工新字第10637083631號公告續辦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公告期間自106年3月14日起至106年6月30日止，並於本市各區公所受理民眾申請案件。
- 二、截至106年6月30日止均無土地所有權人向本市各區公所提出申請。

局長朱惕之